

证券代码：873359

证券简称：威宁能源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国家电投集团贵州金元威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24日
- 会议召开地点：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贵州金元大厦4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方式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4月1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杨文龙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监事会的召开及召开时间、方式、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无需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4年，国家电投集团贵州金元威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威宁能源”或“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范

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会的各项职权和义务，较好地维护了威宁能源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威宁能源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威宁能源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 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年度报告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4 年年度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 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威宁能源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规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威宁能源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威宁能源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24 年度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的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202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15,148.24 万元，同比减少 2.66%，实现利润总额 73,070.71 万元，同比减少 0.44%。截至 2024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 371.96 亿元，净资产 112.52 亿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以及年度经营目标，结合企业“十四五”战略规划，公司制定了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企业办理委托贷款及借款事项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威宁能源控股企业现所持增量项目均处于建设期，因建设周期短，项目融资大多滞后于项目建设进度，部分控股企业置换高息融资需要资金用于周转。现威宁能源拟采用为控股企业办理委托贷款及借款业务的方式为控股企业提供短期资金支持以保障项目建设及临时性周转资金的需求，预计年度委托贷款及借款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利率按照中央银行发布的 LPR 一年期确定。增信措

施：应收账款质押、电费收费权质押、固定资产或在建工程资产抵押等其他增信措施。

在下一年度股东会作出关于 2026 年为控股企业办理委托贷款及借款事项之前，本议案一直有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向金融机构办理融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5 年公司拟向金融机构开展融资业务，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 亿元：一是新建项目预计对外融资约人民币 87.49 亿元；二是优化债务结构与金融机构开展融资置换业务预计新增提款约人民币 25.88 亿元；三是维持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预计融资约人民币 36.63 亿元。

根据上述融资计划，威宁能源预计通过银行贷款、融资租赁、票据融资、保理、法透、资产证券化等融资方式向金融机构申请办理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 亿元的融资业务，以应收账款质押、电费收费权质押、固定资产或在建工程资产抵押等为增信措施，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76 亿元（实际融资额度以提款金额为准，实际资产抵押、质押等增信措施的金额以增信措施确认的标的资产价值为准）。

在下一年度股东会作出关于 2026 年威宁能源向金融机构办理融资的事项之前，本议案一直有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威宁能源 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威宁能源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规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威宁能源关于 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关于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国家电投集团贵州金元威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报告》，2024 年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威宁能源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规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威宁能源 2024 年年度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监事杨文龙、周海鸥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监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关于预计新增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结合公司 2025 年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和投资计划、建设模式及生产经营计划，公

司预计新增 2025 年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269,802.8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威宁能源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规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新增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监事杨文龙、周海鸥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监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国家电投集团贵州金元威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国家电投集团贵州金元威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